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2日以通讯、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松堂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皇马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累计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资管计划、信托产品、基金、股票、债券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目的是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反对；0名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皇马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松堂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松堂先生因个人原因，经慎重考虑，决定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陈松堂先生辞职后，仍继续担任监事一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决定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钱建芳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钱建芳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反对；0 名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附：钱建芳先生简历

钱建芳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荣获绍兴市危化品行业协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先进个人、上虞市“青年岗位能手”等荣誉称号。历任上虞市合成化学厂质检员，皇马科技质检科科长、企管人力信息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企管人力信息中心副主任。